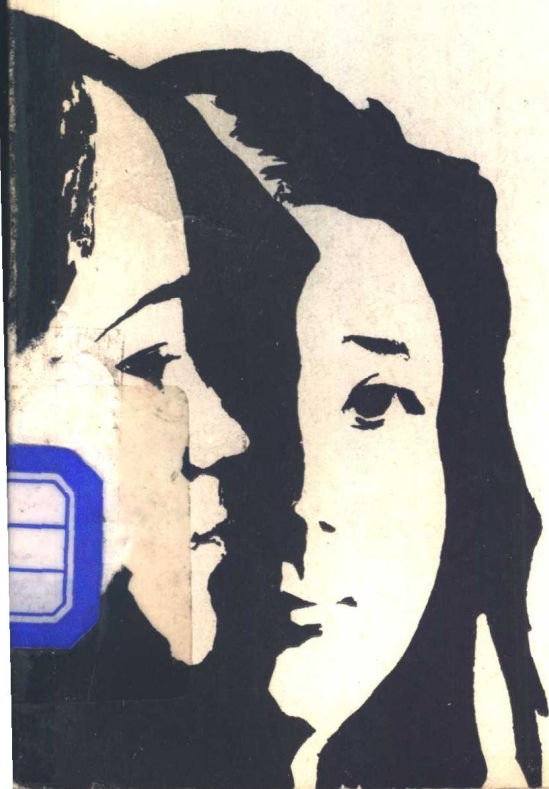


黄佩华著

南方女族



广西民族出版社



南方民族

1991·12 *NAN FANG NU ZU* ●

黄佩华著

● 广西民族出版社

(桂)新登字02号

南方女族

黄佩华 著

☆

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

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787×1092 1/32 9.5印张 插页 190 千字

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63-1504-x / I · 338 定价: 3.50元

目 录

1. 红河湾上的孤屋 (1)
2. 倾斜的吊脚楼(《南方女族》系列) (30)
3. 婚变(《南方女族》系列) (63)
4. 瘦马 (93)
5. 流浪归来 (158)
6. 山边野棚 (209)
7. 洋教士玩火记 (232)

红河湾上的孤屋

这一段河上没有村寨，更没有船。

连续一昼夜的豪雨，把原先还很瘦的红河涨得满满的，水色变成了红褐色。满河面的漂浮物前推后拥地从上游流来，河水还在疯长，波涛声变得异常沉闷。

好多年没有听到这么可怖的涛声了。他掀开那堆破布包裹着的棉絮，勒紧裤带，翻下床来，拉出那根细长的竹钩，掀开木屋的门栏，走出屋来。

啊哟，河水淹过河湾那对叫“白头鸟”的河石了。

他是靠这河维生的。一涨大水，吃的烧的穿的老天爷都给他送来了。运气好的时候，还会给他送来活的畜禽，吃不完就养起来，用不完就留起来。几十年了，这条河没有亏待过他。

如今他老了，披肩的长发和齐胸的胡须都已经花白；粗糙的肚皮皱褶可以抓得起一大把；常年裸露的上身不仅弯驼，而且肌肉严重收缩。眼力也不如以前了，常出现许多活蹦乱跳的花斑。

他走到河边，站在一块宽大的礁石上，拉开马步，准备

打捞浮物。

他码准这个地方，是因为那些流下来的浮物在这个河湾硕大的旋涡里转了一圈后，才从他跟前流下去。多少年来他都站在这块石头上，原本是龟背的石面已被他踏出凹痕。

浮物排山倒海似地涌来，把河面挤满了，树枝、木材、杂草，死了的牛、猪和无数的南瓜、葫芦、谷囤……一片黑压压的。他虽然动作迟缓、艰难，但不到半个时辰，身旁已经积了几个大南瓜和一头被水淹得奄奄一息的猪崽，还有几只死了的鸡。柴火已经够多了，他不再稀罕，眼前只想弄一些吃的，吃不完就烤干腊着使木屋边那块地的苞谷能留到青黄不接的时候。

整架的房柱带着柜子、箱子和棉被等什物浩浩荡荡地漂下来。他心里格登一下，叹道：哪个寨子遭殃了！

那些东西被大旋涡迅速地吸转住，似一个巨大的磨盘。漂近了，他才发现那个房架上夹着一个跟他一样老得头发花白的老人。要是往常，他肯定把棉被捞上来，把那个死人拖到岸边，剥下他的衣物，再推下下游去。可是今天，他遇到的是一个跟他一样老的人，他突然动了恻隐之心，决定不去动那个死了的老头，让他随他的屋架安然过去。

这江上常有死人漂过，有成年人，有小娃仔，甚至有用一把稻草包着的婴儿，有死了发臭的，有刚死的，也有还能扑打着水的，但他只有放他们从眼前漂过去。死了的，有合适的衣服，他就剥下一部分；那些半死不活的，他却一个不救。他想，救他们做什么呢？自己一个人还难保住。救下吧，人家哪肯留在这个荒山野湾里过日子！让他走吧，自己也就没法呆下去了。他时常为那些溺水者祷告，眼睁睁地送

他们往阴州地府，给海龙王做奴仆去。这怪不得他残忍，因为环境对他更残酷。

捞了一半早，他显得疲惫了。大声地喘气，大声地咳，胸口像有一把火在里面烧。他决定收摊回去，弄饭吃后再来处理这些东西。可是，当他提起一只青皮南瓜和两只鸡欲走时，一团粉红色的浮物进了他的视线。他抹了一把自己涌出来的老泪，瞪大眼睛望时，才看清是个女人。

女人肯定还活着，她还紧紧地抓住一根圆木，旁边浮着一只黑皮包。散乱的头发在水里漂来摆去，四肢不时击打着水。噢，还是个年轻的呢，死不闭眼啊。他又瞥了一眼正在大旋涡里旋转的女人，佝偻着身子，向木屋走去。

木屋在河湾岸边的一棵几个人合抱的木棉树下，虽然矮小，却是用上好的红椿木和红杉搭盖的，他住几十年了，换了无数次的茅草和树皮，但屋架还是结实稳固的。

那年他来到这湾上时，两手空空，什么也没有，一身衣服，还是补丁盖补丁的。没想到，几场大水，把什么都送来了。他从树洞里搬进了新屋，一住就是四十一年。

他进到屋里，把死鸡扔进木盆，拨旺火塘，开始烧水剥鸡。

木屋后面有一块不大的玉米地，是他从石头缝中开垦出来的。地很肥沃，结的玉米苞很粗大。年轻的时候，他常吃不饱，如今年岁大了，这块地的玉米他吃不完。他烤着鸡，又到屋后摘来两苞玉米，丢进火里去煨。那鸡滋滋地冒油，玉米噼叭噼叭地响，整个木屋溢满了香气。那些混合气体调动了他的食欲，他就鼓足劲，认真地咀嚼起来。

吃过东西，他连打了几个饱嗝，又打了几个响屁，然后

拿起刀子钻出屋外。他往河面一看，不由地愣住了：刚才见的那个红衣服女人正靠在他站着打捞东西的那块礁石旁边。洪峰过去了，漂浮物少了，在一片暗黄色中，那件红衣格外耀眼。

算她命大，老天把她留下了。他思忖着，倏地感到害怕。他面临着两种选择：要么留她；要么把她推下河去。

这女人一定是个灾星，要来克他了。几十年来流过那么多人，没有一个会被滞留在这里，她却固执地留下来了。他憎恨那块礁石，也恨那个山嘴。它们不该突在那里。

他慢腾腾地走下去，手中的刀子一晃一晃的，他的目光始终注视着前面那堆粉红色，他多么希望又来一个洪峰把她卷走，好让他不用花费心机就可以得体地了结这件事。当然，她在昏迷中被他推去，也不会有人知道。只是，他下不了这个手。几十年了，看着无数漂过他面前的人，为了自己他可以见死不救，但今天却是天意要把这个红衣女人留下来的，怎么不叫他为难呢！

女人的面目看不清楚，全被头发包裹了，上身被夹在一个石缝里，一双白晰的手死命地抓住尖锐的石角。手腕上、手指上套有一些亮晶的东西。

他走近去，伫立在礁石上注视她良久，才勾下身子去拉住她的手，想往上拽，但拽不动。女人很沉重，生了根似的。她身上薄薄的长长的粉红色衣服在水中像尾柔软无比的鱼。

他心里骂了一句什么，紧了紧裤带，试探着涉入水中，把女人托起来。她的身体软沓沓的，肚子很鼓，大概吸进了不少水。

女人凄切地呻吟了一声，使他有了救活她的信心。他看清了她的脸，那年轻的脸惨白，黄浊的水从嘴巴和鼻子渗出来，眼睛翻白，像死鱼的眼。

他恶心地啐了一口，继续把她拽到礁石上，沉重的臀部和丰腴的大腿一颠一颠的，令他想起拖一头一百斤重的死牛犊。

他把那只死了的猪崽摆横，然后让她俯卧在上面，浊水马上喷泉似的射出来。女人的呻吟更大声了，不时摇晃着头部，脸部抽搐，痛苦不堪。他见水出得多了，才动手去压她的脊背。一会，女人终于哭出声来。

他漠然地盯着她，看她扭曲，哭泣，说那些他听不懂的胡话。

天仍然是阴沉沉的，厚厚的黑云似乎凝固不动了。他抬眼观察了一会天色，估计不久还会有一场暴雨，便又忧心地看着女人。她痛苦地晃动着，两条腿一直白到臀部。他又啐了一口，把她翻到一边，把猪崽提起来，又把原先没有拿完的鸡提在手里，一步三摇地向木屋走去。他自量背不起她，唯有等她真正醒来。

他把死猪崽和死鸡丢在木棉树下，就用箩筐去搬女人身边的南瓜等东西。这么来去几回，那堆东西也搬完了。他从一个装尿的竹筒里摸出一颗拇指大的东西，剥去皮，走到女人身边，塞进她的嘴里。

不一会，女人会眨眼了。开眼见他，惊骇得又昏厥过去。他的样子把她吓住了，他想。他忙为她掐人中，揉搓脊梁，折腾一会，她又醒了，两眼直楞楞地看他，好一会才支起身，坐在礁石上，理了理头发，把裸露的双腿掩上。突

然，她紧张地环顾周围，两手摸索了一阵，惊叫一声。

他惊疑地看她，悟出了什么，一声不响地趑回木屋去了，留下一个孤零零的她。

远处响几声闷雷，越滚越近。和着河湾里的水流声，使人心胸颤抖，郁闷。

他煮沸了水，精心地将那只死鸡的毛剥去，然后开肚，用细竹枝撑成扁扁的，挂在火塘上，让火烟熏。他刚着手对付死猪崽，雨就下了。他伸头出门，探望山嘴处的那颗礁石，不由地震了：那上面空空的，那个女人不见了！他走出屋，又仔细扫视了一阵，还是不见。刚要转身回屋，木棉树后面闪出了个红影。

他瞪了她一眼，径自回屋来继续拨弄猪崽。那女人迟迟疑疑跟了进来。外面，雨下大了，打得地上冒一片白烟。

女人站着看他许久，才说：“你不该救我！”声音嘶哑难辨。他瞥她一眼，说：“是你自个不想死！”声调也极难辨，还掺有流沙似的杂音。以往他没有与人对话的机会，偶尔骂几声粗话，其余都是闷在心底里。喉咙除了进食，只有打个哼哼的作用。

把猪弄白了，他一手提猪，一手提刀，到屋后去。离木屋四五丈的地方，有一丛野蕉，蕉下有一眼泉，水井就在那里。

他极耐心地把猪下水做得干干净净，雨水把他淋得全身没个干处。为的是懒得见那个女人。

回到屋里，他惊住了：那女人正横躺在他的床上呼呼地睡呢。那个肥厚的屁股鼓得老高，两节白腿露到膝盖上面，胸脯一起一伏的，两坨突肉自在地轻晃着。

这女人一定骚得不得了、是个情种呢。他想。

他背对女人，把猪肉砍成巴掌大的一块块，放进锅里，添了柴。这时他才觉得裤子湿巴巴的很难受，便悄然靠近床边，要来一条大摆裤，走到屋檐下，把湿裤脱了，换上干的。把湿裤就着雨水搓了几下，然后拧干，晾在竹杆上。

傍黑时分，雨住了，河里的水流声又沉闷起来。木屋里溢满了肉香，他觉得肚饿，又出去弄几苞玉米来，蹲在火塘边烤。女人还睡得很香甜，很安然，说不定又做好梦了呢。

她确实很美，跟仙女似的，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么俏丽的女子。记得那年乡长的大公子在外头念书，带回来一个穿“一件衣”的女子，每走一步路，两边大腿就闪一下，害得村里的几个青皮后生直打飞眼。那公子很得意，总爱把胳膊一伸，一个扣一个一挺一扭在青石板路上走。那时，他觉得那是一等风流了。每见到公子老婆那紧绷绷的身子，他就耐不住要蹲下来装肚痛。

玉米已经烤好了，那女人仍没醒，他忍不住从锅里挟出一块熟烂了的肉，放在用竹节做成的木碗里，极细心地啃起来。猛地，躺在床上的女人啊呀一声惊叫，惶恐地坐起。显然是做了恶梦，被惊醒了。她紧张地望了一阵，就扑在床上嘤嘤地哭泣。

他不满地瞟她一眼，继续嚼那块肉。嘴里咝溜咝溜地响，显然那肉很合口味。

吃完那团肉，他没好气地说：“不想死就吃东西。”

女人止住了哭泣，复坐起来，呆呆地望着他用五爪撕肉吃，掰玉米粒塞进嘴里，拖长的胡须被两根细铁丝勾住，挂在耳朵上。她心想：这哪是人哩。可是，自己的肚子也翻腾

起来。他抓起一团肉放在木碗上递给她，她不接，却看得很贪婪，肉香引诱着她，她终于犹豫地伸出手。可是她刚把肉放进嘴，就又吐到地上。他晓得了，那是没盐的缘故。他给她递去烤玉米，她不声不响地接过去了。

天阴，黑夜来得快，他们填饱肚子天就黑了。他抽着水烟筒，开始考虑如何过夜。

木屋很狭窄，除了床和火塘再没有其他空间。几十年来他在这个小天地里过得很自在，今晚却要接待一个人而且是个女人，这不能不使他为难。这么娇嫩的女人，能受得这等苦么！

蚊子的叫声显得清脆，压过了河的响声，女人开始手忙脚乱地拍打。而他却很安然，赤裸的上身感受不到蚊子的威胁。女人拍得久了，他突然觉得有点过意不去，顺手从篱笆根捡了一团破布，塞进火里，屋内顿时浓烟滚滚，蚊子的声音消失了，女人却连声咳嗽。后来那咳嗽变得沉闷，他猜想她把脸扑在棉被里了。渐渐，均匀的呼吸声在床上响了起来。

为了使蚊子不进屋来叮咬她，他故意弄得满屋是烟，自己也忍不住大声地喘咳。渐渐地，他也歪靠在篱笆根上，进入了梦乡。

他在温暖中醒过来时，天已大亮，女人正在折树枝往火塘里投。弓了一夜身子，全身麻木，他一时站不起来。她连忙过去扶起他。他身上的骨节发出浑沌的咔咔声。

他怔怔地站立了好一会，才蹒跚着步子往门口走去。他又照例揉搓着胸口，大口地往地上吐痰。然后往赭红色的河湾瞭望了好一会，才去井边擦脸。

她觉得凉，蹲在火塘边不挪步。经过一夜的烘烤，身上的内衣和连衣裙已经干了。她用手梳理蓬乱的头发，手指极艰难地在青发间穿行，丢在火里的落发散发出一股难闻的焦臭。

身上就这些衣物，什么乔琪纱百褶裙健美裤胸衣，还有那些值钱的化妆品都随那只小皮包跟水走了。那里边，还有几千块钱的钞票。昨天她之所以惊叫就为那只小包。这个古怪冷漠的老头子竟救下了她。她着实有些恨他。而他却说是她不想死。

他洗过脸没进屋就往河湾上的山嘴走去，河水已经降了好几尺，不会有什么浮物流来，守候在河边是徒劳的。他象征性地转了一圈，便又趑转回来。他打算跟女人聊聊，他有必要了解她。就过日子来说，留下她是一种负担，一种累赘，倒不如把她早点打发走。这么多年了，龙老八那个杂种恐怕也已经死了。再说，他也活够了，纵使有人摸到这里来杀他，他也心甘情愿。

他拐进屋后的地里摘下几苞玉米，走进木屋。女人已梳理完毕。那头蓬乱的毛发束在脑后，火把她的脸烤得红扑扑的，见他进来，羞赧地一笑，不自觉地并拢双腿，整理了一下裙摆。他和善地朝她点点头，在她的斜对面坐下，赤露的上身在火光中时而泥黄时而灰暗，纹路一会清晰一会模糊。

“烧苞谷吃吧。”他把玉米棒扔在地上，剥两只扔进火里。她也照着做了。

“你住在这里多久了？”她的嗓子恢复了，声音很脆。

他忙着料理火里的玉米棒，过了一会，才抬眼望她，向她伸出四个手指。她惊疑地望着他，不相信似的。

“老虎日他娘的龙老八，老子这一世当是没过了。”他自言自语地骂了一句，从火里取出烤熟了的玉米棒，又吹又拍，折断一截给她。

“龙老八是哪个？”她不解地问。

他惊异地望着她：“你不晓得龙老八？那个杂种，可能，可能比老子先去见阎王了。”

“你和他有仇吗？”她又问。

他默然点点头，一只手下意识地往裤裆里伸，即又止住了。她见他颤栗了一下。

她觉出他一定有什么难言的苦衷，便不再追问，也不看他，只是默默地盯着跳动不止的火苗。

这样沉默好久，他才开口道：“你……你赶快离开这里吧。”

她吃惊地望着他，连连摇头说：“不，不！”

他不解地望那张充满恐惧的脸，眉宇间聚起不满和忧虑交集的神色。

她怎么敢再回到那个地方去呢！况且，她现在也不知道自己在哪个地方了。

她原来不是这条河上游的人，她是从下游的一个城市上来的。一群无忧无虑的人，像一粒粒蒲公英的种子，撒落到红河边上，驮娘江边上，桂西高原上。后来，一阵风又把他们中的绝大多数吹回城去了。留下的，是生了根绿了叶又结了果的。她就是一个。

她爱上了一个本地人。他是扳着指头数自己有找对象的五大优势——出身贫农加孤儿（没有家庭负担）加党员加复

退军人加工人阶级，这响当当的条件在众多的商店知青售货员中选中她的。因为她漂亮，她家在城市，她老子是烈士的后代，爷爷当年曾参加过长征。

但是，到后来，她丈夫却去贩卖黄金白银被判劳改十年。十年太长了，她把儿子送回父母身边，到法院离了婚又打报告停薪留职。这地方地处三省交界，搞生意左手进右手出，抓票子比那些回城的伙伴多不知多少倍。尽管母亲可怜她，愿提前退休叫她去顶替，但她却只管埋头数票子。她准备捞够了，下半辈子就躺着吃。只要有钱，在哪里都一样。

一个女人家，捞世界不容易。她从父母那里借来了准备留来起房子的钱，在外面买西瓜、买蔬菜、买甘蔗，运到小县城里来，运到红河上游的水电站工地来。一斤赚几分，一块钱变成几块钱，变来变去，变到几千几万。后来，她买了一辆东风大卡车，成了小县城上的女强人。然而，钱是来得容易，但心却愈来愈感到空空的，有时她感到像被谁掏去一样。

商店的经理是个明眼人，不多久就看透了她。接二连三地对她耍手腕，抛钓饵。

——上头有招呼了，不让停薪留职，你快点回单位工作，否则不好办。

——你独个人就有这么多钱，好像红头文件规定每人不准超过五万块。

——听有关部门说，你的汽车不能在公家门口停放。

——单位刚添了职工，你钱多去租旅馆住吧，不然大家有意见。

……经理很干瘦眼睛却很会找地方，他时常剔着牙齿到

她的房间转。有几次窗户灌风把门关上了，他就动手动脚捏她挠她，直到他老婆在外头猛咳嗽才住手。经理老婆比经理还干瘦，据说是肺病久治不好。

经理既然瞅准了她，就不会放手。有一晚他真的一本正经地拿来一份公司的红头文件，上面有关于她的什么问题的处理意见，递给她看了，却又说还没有下发，还要征求她的意见。这样做是怕又出冤假错案。

她看着看着，沉思良久，一时拿不定主意。若是这么便当就被开除公职，当个无业人员，那太亏了，早年为了招工你争我夺，不知掉了多少几斤肉，费了几多唇舌呢？她心理明白经理的用意，她也想有一个靠山，明的不行从暗里给她撑腰杆。可是这毕竟太使人为难了。

恰在这时，电站掉闸了，小城一片黑暗，这个机会方便了经理。从此，经理不再来威胁她，恫吓她，表面上离得很远，暗地里却来往频繁。这个情况，只有半夜里咳醒的经理夫人才心中有数。

她刚三十岁，长得一副好身材，看上去像个二十五六岁的姑娘。孩子不在身旁了，有钱了，穿着就不像以前那样。不晓得去哪里买了几件尼龙紧身衫，套上牛仔裤，略施淡粉，害得这两年才长大的几个“公鸡仔”围她团团转。她时常和经理泡在一起，久了自然生腻。那张臭哄哄的嘴，那两排垢牙，那满是骨头的冰冷的身子，都令她生厌。“公鸡仔”们像换了季节初上市的鲜菜，引诱她，召唤她，她终于没能忍受得住。她开始放荡了。

特别她那辆车子，求上门当司机的不知多少人了。那些吃惯了荤腥的司机们是冲她而来，不是为了开车，找碗饭

吃。好好的车突然半路抛锚，前不着村后不挨店……馋狗们有的是伎俩。司机换了一个又一个，一个比一个更狡猾更色相。

她沉沦了，心里充满了苦恼。抽烟，喝酒样样都来。有一天晚上，她喝得醉熏熏的睡在宿舍里，吃醋很久的经理摸进来，扑到她身上。她正做恶梦，大声惊叫起来。左邻右舍以为是喊抓小偷，纷纷跑出来看，却见经理尴尬地站在她床边，脸色红了白，白了红。说是来看看她是不是得了病。第二天，红头文件真的下了来，她被开除了。

她没脸回家去见父母和儿子，一切的希冀都放在那辆车上。这时候，县里的一个工厂下了马，一个满脸愁容的女工带着她那个老实巴交的司机丈夫来找她。说只要有份工做，能赚到工资就行。她见人家不嫌弃自己，十分感激，况且他是个本份人，不像那些馋狗，就答应收他，每个月给三百块钱，还有奖金。

有了新的司机，她便又有了信心。每天起早贪黑四出找货，多拉快跑。不出几个月，收入就渐渐多起来。可是天有不测风云，东风车滚下了“老虎口”，司机死了，她却被抛出车外，一点伤也没有。

一点不伤她也走不动了。她变得木偶一样。

她深深体味妻子失去丈夫的痛楚，也晓得妻子没有丈夫的滋味。就把积攒了几年的两万三千元钱给了司机的妻子。接着，她想到了死。

老天有心给她一条路，把天捅漏了，连天暴雨注入红河。红河又把她送这里来。

既然是天意，天让河把她送来了，是死是活都不能回去